

证券代码：873087

证券简称：友诚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相结合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3 日 以电话、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杨振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监事杨振良、黄继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我们未发现参与 2024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的监事会运行及公司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并对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做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24 年度经营情况做具体报告，并汇报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5 年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的预测，并结合公司 2024 年报表数

据，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监事津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经营计划，结合全体监事工作内容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确定全体监事 2025 年度监事津贴为 3 万元/人，津贴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在发放时代扣代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实施股份回购计划，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做市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371,647 股。公司已于 2025 年 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

回购股份注销对应减少注册资本 1,371,647 元，注册资本由 84,544,647 元变更为 83,173,000 元，公司股本亦相应由 84,544,647 股变更为 83,173,000 股，针对本次回购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需回避表决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张家港友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15 日